

证券代码：839155

证券简称：聚塔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1、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设副董事长 1 人。	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
2、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 主营：生产、销售：纺织化工系列产品、石油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造纸浆料、印染助剂、印刷包装材料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）。销售：纺织原料、纺织品、纺织器材、及配件、五金、电器、百货。	2、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 主营：生产、销售：纺织化工系列产品、新能源锂电原料、石油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造纸浆料、印染助剂、印刷包装材料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）。销售：纺织原料、纺织品、纺织器材、及配件、新能源原材料、磷酸盐系列产品、五金、电器、百货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- 1、由于公司两名董事辞职，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对董事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
- 2、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增加公司经营范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会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

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年10月18日